

# 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雅淇艺陶瓷厂年产耐火材料 (高级硅板)200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前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批准《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雅淇艺陶瓷厂年产耐火材料（高级硅板）200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体现公开、公正的原则，强化公众参与，现予公示5个工作日，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内来信或来电向我局反映，期满该公示自行失效。

联系地址：潮州市潮安区政府综合楼六楼 609

联系电话：0768-5810511

传真：0768-5810511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提出听证申请。

项目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雅淇艺陶瓷厂年产耐火材料(高级硅板)200吨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雅淇艺陶瓷厂
建设地点:	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淇园村安揭公路深坑凤甲山
环评机构:	广西澜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雅淇艺陶瓷厂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凤塘镇淇园村安揭公路深坑凤甲山，总占地面积 8450m <sup>2</sup> ，建筑面积约 8450m <sup>2</sup> ，主要从事日用陶瓷、耐火材料（高级硅板）的生产，年产日用陶瓷 14 万件、耐火材料（高级硅板）200 吨。

<p>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p>	<p>项目利用已建好厂房，施工期不存在土建工程，即施工期间产生的影响主要为厂房装修和设备安装、调试等，对周围造成的环境影响较小。</p> <p>运营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第二类污染物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混料、切割雕刻、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粉尘）废气。经移动式干式除尘器净化后处理效率为90%，余下10%的颗粒物以无组织排放方式排放。颗粒物排放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监控限值要求。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压机、雕刻机、冷却塔、磨机、涂料机、烘干房、料车、切割机、电窑炉、摇料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技术先进低噪声设备；对设备加装隔声垫、减震装置和消声器；车间合理布局；在厂房四周布置绿化带；定期对设备维护、保养；生产过程车间门窗密闭；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项目所产生的噪声西北侧边界能够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西南侧、东南侧、东北侧边界能够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坯通过收集后外售给建筑公司作为建筑材料回收利用；包装纸箱、包装袋等交由供货公司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负责清运处理，定期清理，统一处置；建设单位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的要求，设立专用固废贮存间，固废贮存间设有防渗漏、防雨、防火设施。</p>
<p>公众参与情况:</p>	<p>项目受理公告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p>